

2.28

SATURDAY

約翰福音

3:1-21

尼哥德慕問：「一個已經老了的人怎麼能重生呢？他能重進母胎再生下來嗎？」耶穌回答：「我鄭重地告訴你，人若不是從水和聖靈生的，就不能成為上帝國的子民。人的肉身是父母生的，他的靈性是聖靈生的。不要因為我說『你們必須重生』而驚奇。風隨意吹動，你聽見它的聲音，卻不知道它從哪裡來，往哪裡去。凡從聖靈生的，也都是這樣。」尼哥德慕問：「怎麼能有這樣的事呢？」耶穌回答：「你是以色列的教師，連這事都不明白嗎？」（約3:4-10）

我重生了

約翰福音第三章以尼哥德慕夜訪耶穌開始，延伸出整卷福音書最重要的神學主題之一：「重生」。耶穌指出，人若不是從水與聖靈生，不能見、不能進上帝國。重生不是行為改革，而是聖靈的工作，是來自上主的生命翻新。

最近網路平台流行著以「我重生了，這一世我要……」為開頭的創作影音，內容多半圍繞著「報復成功」、「活出爽快人生」等故事情節。然而，聖經所說的「重生」並不是投胎轉世，更不是為了發大財或向仇人報復，而是聖靈在一個人心中動工，使人不再由舊有的恐懼、罪性或世界的價值支配，而是獲得上主所賜新的眼光、新的能力、新的方向。

因此，「我重生了」在基督的價值裡，並不是為了私慾，不是為了否定過去，而是不再活在後悔、罪疚與自我捆綁中，不再被世界的價值追趕，不再依照舊有的模式反應與選擇。重生意味著，我願意把生命的主權交給上主，讓祂塑造我，使我學會愛、學會饒恕、能夠活在光中，自信的前進。

【生活有道】從輕生到重生，上帝步步牽引 文圖◎陳昊儀



禮拜天早晨，主日崇拜即將在10點開始。時鐘指向8點45分，禮拜堂尚空空蕩蕩，唯獨角落裡坐著一位髮色灰白的姊妹，她是75歲的方曉蓉。……
(全文內容請至TCNN閱讀)

使我重生的主，求祢引領我，活出全新的、被祢使用、傳遞祝福的生命。奉主耶穌基督的名祈禱，阿們。

